

许昌市商务局文件

许商务〔2018〕220号

签发人：张巍巍

办理结果：B

许昌市商务局 关于市政协七届二次会议第134号提案的 答 复

尊敬的杨建民、周黎军委员：

你们提出的“关于发展农村电子商务促进城乡均衡发展的建设”的提案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针对物流配送难问题

一是深化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工作。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是农村电商物流工作的重要抓手。经过积极争取，鄢陵县、长葛市分别被确定为国家级、省级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县，获得了中央和省级财政扶持。资金使用重点之

一就是支持县域电商物流公共服务中心和乡村电商物流服务站的建设改造，拓展收发快递、代收代缴、代买代卖、小额信贷、便民服务等功能，完善农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推动农产品上行，切实增强服务体系可持续发展能力。今年，我们又积极推荐禹州市申报省级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县。二是整合利用县、乡、村现有流通资源。支持邮政、“三通一达”、新华书店、天猫优品等电商物流企业改造农村电商配送和综合服务网络，加强农村物流配送中心和乡村网点建设，积极推进“村村通物流快递”，多形式、多渠道、多类型发展快递服务业，着力破解乡村物流配送“最初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问题。目前，全市共建成3个县级电商物流公共服务中心，49个乡镇电商物流服务站，1063个村级电商物流服务点，提供物流快递、代买代卖、便民缴费、信息流通、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等服务。

二、针对人才缺口问题

一是营造氛围，加强电商人才培养。向全市农村地区发放宣传手册5万多份，利用电视、报纸、网站、微信等载体，广泛宣传电商知识和网上创业脱贫致富典型，厚植电商发展土壤。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策划开展“跨境电商创业大赛”“电商进农村大讲堂”“电商扶贫培训班”等活动，针对不同层次的人员分别进行相应类别的电商培训。与许昌学院、许昌职业技术学院合作创办跨境电商培训孵化基地，培养电商专业人才。今年以来，累计开展农村电商培训1万人次以

上。二是示范引领，培育一批农村电商带头人。支持贫困群众、在校大学生、外出务工返乡青年开办以销售本地特产为主的网店，发展“电子商务+带头人+贫困户”“电子商务+农民专业合作社+贫困户”“电子商务+龙头企业+贫困户”的带动脱贫新模式。目前，此项工作正稳步开展。如，以长葛市尚庄村为代表的蜂产品电商产业集群，从事淘宝开店的农户达 500 余户，网店 1000 余家，带动产业链就业人员 2 万人，蜂产品年交易额超过 5 亿元；建安区灵井镇以戏剧、影视社火道具的加工及销售为主，通过互联网销往全国及东南亚、美洲等华人集聚区，年销售额突破 2 亿元。下一步，力争每个贫困村至少培养 1 名电商扶贫带头人，形成一支懂信息技术、会电商经营、能带动脱贫的本土电商扶贫队伍，形成村村有电子商务，户户有人带动的发展局面。

三、针对资金需求大问题

一是优化电商专项资金使用。从 2016 年起，市财政每年拿出 2000 万元专项资金扶持电子商务发展。下一步，我们将调整优化电商发展专项资金的使用方向，重点支持农村电商和电商扶贫。同时，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政府安排专项资金，出台奖励措施，通过优化基础设施、加强公共服务、招引龙头企业、推动创业创新等方式，大力扶持农村电商发展。二是扩大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县覆盖面。在抓好鄢陵县和长葛市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工作基础上，积极与

上级对接沟通，争取更多的县纳入电商进农村示范县，获得中央和省级财政资金扶持。



联系单位及电话：许昌市商务局 2913625

联系人：梁金成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3份），市政府督查室（2份）。